

基督是分開的麼？

** 開始的話

- * 《林前》講到蒙召聖徒的成聖！成聖的生命能享受輕省、容易、單純的生活，而能節省許多時間，保持平安、喜樂，思想、說話、行事能享受能力，凡事上都有果效…
- * 主在《林前》中啓示聖徒成聖之道，都是在十架的基礎上展開而成。不可能生發「沒有通過十架的重生」，「沒有通過十架的成聖」，更不可能生發「沒有通過十架的生命果子」！一個聖徒與主交通、生命的成長、能力的彰顯、恩賜的發展，都連繫於「他認識基督十架的程度」！
- * 成聖的道理中，回復關係是首要的！若尚未回復「與神、與己、與人」的關係，則無法進展下一步的成聖！哥林多教會裏有分黨的現象，當代許多宗教、教會、聖徒之間，也有不能一心一意彼此相合的現象，每一位聖徒在與配偶、兒女、家人、肢體、親友之間的人際關係上，也時常遇到各樣的矛盾和掙扎，使我們失去「相遇和相聚」時所帶來無限的祝福和冠冕。主基督正在為我們迫切代禱！

** 經文：林前1:10-17

1、你們中間不可分黨，只要一心一意彼此相合

** 基督徒成聖的過程裏，第一步要通過的就是「關係回復」（與神、與己、與人、與萬物萬事）

1) 神給我們的吩咐(誡命)，只有一個 = 叫我們回復關係，發展關係(愛神、愛人)

- 聖徒蒙召的開始，就是「關係回復」，蒙召的目的，就是「關係發展」，成全其事的動力，就是「愛」
- 將「愛神愛人」當作活在地上的終極目標，則凡事順利、歸正、成功，因為「愛神愛人」，就是神一切美意的總綱《太 22：34-40》。若我們作到「愛神愛人(甘心喜愛作的，不作反更難過)」的誡命，凡事都蒙恩、蒙福《出 20：6，申 28：1-14》。一切沒有愛的熱心、犧牲、成功，都是「鳴的鑼、響的鈸」《林前 13：1》。在愛裏要學習神的話，在愛裏禱告，在愛裏傳福音，在愛裏事奉。在愛裏行作凡事→若今日我心裏有把握「我正愛神愛人」，則今日所遇一切的條件、處境，都是神的慈愛和恩典，會看見明天更美好的賞賜《羅 8：28》

2) 凡離開神的心靈，則都在分裂的狀態裏

- 最矛盾的事：活在神所造的宇宙萬物中，使用其中的一切事物，並且每

天蒙受神的供應、保護來生活的被造生命，竟不承認「主人」--與神的關係破裂的同時，一切的關係自然跟著破裂…

- 與自己的關係破裂=內疚、自卑、無目標、無意義、無能、絕望
- 與人的關係破裂=自閉、比較、驕傲、自卑、論斷、憎恨、私愛的捆綁、崇拜人
- 與萬物、萬事的關係破裂=主人淪為奴僕，甚至把鳥、獸、魚、蟲、植物、無生物當作神來拜
- * 甚至在基督裏，也有許多分黨分派的事，並且大部分的紛爭，都是教會內熱心份子所引起的
- 離神狀態裏的團契，若有一百人，就有一百個不同的看法，無法團結

3) 神更不喜悅：「非在神裏面的人與人之間的相合」

- 離神狀態裏，人與人之間的相合，是根本不可能的事。就算勉強作到了，其結果更糟糕
- = 挪亞時代、所多瑪蛾摩拉的滅亡 / 巴別塔的團結所帶來的變亂(巴別) / 歷史所證明「列邦的聯合」所帶來的結局 / 以色列歷史證明「離神狀態」裏的團結，帶來時代性的咒詛、災殃 / 亞拿尼亞、撒非喇夫婦「離神狀態裏的同心」所帶來的結局…
- 在教會裏，聖徒與聖徒的相合，必以耶穌基督為中心相合(= 以更多愛主基督之人為中心)
- 家庭也要如此，必要在基督裡同心，雖然過程中會有些矛盾、掙扎，但是首先蒙恩蒙召的，緊緊的抓住「基督」的時候，不久整個家庭蒙恩，千代後裔的蒙恩就此開始！

4) 在神裏面，才能得著「一心一意的彼此相合」，並且相合的結果，就是更愛神更愛人

- 歷史又證明，處於無論怎樣惡劣的情況，只要有一些人、家庭、團契回復「基督奧秘」，回復與神和睦的同時，透過他們的生命、禱告、事奉，整個時代就回復正常=撒母耳、大衛、希西家、以斯拉、120 基督門徒、馬丁路得、加爾文、清教徒等的回復運動
- 在一個群體裏，每個人的性別、年齡、背景、性格、條件，無論如何地有差別，若回復了一個主人，他們就立刻成為一家人，彼此互相幫補而發展主人的事業…

2、基督是分開的麼？保羅為你們釘了十架麼？

- ** 那麼，如何才能「在神裏面，彼此相合」？「十字架」！= 神最高的智慧，神最大的能力
- ** 蒙召重生聖徒的一生，原是要學習十架的歷程 = 主說，「若有人要跟從我，就當捨己，背起他的十字架，來跟從我」《太 16：24》

1) 你們的分黨，是都因著對「十字架的認識不夠」而來=真正認識十架福音的人，是不會分黨的，惟有通過「基督十架」，人才能得著「愛神、愛人」的關係和親交！

- ① 因唯有「十字架」，才能分辨「誰是蒙神揀選的兒女」！《羅 8：15，約 1：12》=凡信基督十架的，都是一父、一主、一靈、一洗、一體的肢體，也都是蒙神揀選的兒女→十架使人得著共同生命、身份、所屬、關係
- ② 因唯有「十字架」，才能顯明「永遠、無限、無條件的父神之愛」！《羅 8：35，約 3：16》=為原本「為仇的」，代受審判、刑罰、羞辱、死亡、埋葬/用最殘忍的刑罰(以致任何罪也能包容、代替)→十架使人最完美地回復「對神的愛」，和「對人的憐憫、饒恕、擁抱、聯合」
- ③ 因唯有「十字架」，才能豫告「神所豫備永遠榮耀豐盛的基業」！《羅 3：32，弗 1：18，太 16：28-30》=「神既不愛惜自己的兒子為我們眾人捨了，豈不也把萬物和他一同白白的賜給我們麼？」十架本身(神親自擔當那麼嚴厲的苦難)，就證明「十架之後早已豫備著永遠榮耀豐盛的事」→十架使人得著共同的基業，並且在一同聯合發展時得取的基業
- ④ 因唯有「十字架」，才能宣告「永遠絕對的勝利」！《羅 8：1-2，28，約 16：33》=十架，按著「律法」，確實打破了「撒但魔鬼黑暗的勢力、罪和審判的權勢、死亡、疾病、貧窮、咒詛等一切的問題」=只要願意放棄人的動機、目的、意念，而信從主所豫備的美意、計劃、時間表的同時，宝座的能力大大彰顯，凡事上都能得勝→十架叫人放棄「人的動機、目的、意念」，而得著「同一位主的美意、計劃、時間表」，因此能使人同心聯合打仗…
- ⑤ 因唯有「十字架」，才能教導「放棄自己，順服父旨意的方法」！《羅 8：34-8：26，加 2：20，約 14：26，15：7，16：14，徒 1：8》=「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，現在活著的，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著」，基督在天上宝座，也在我心靈裏，藉著聖靈天天為我代禱，當我願意察驗的時候，他在我心靈裏，用各樣的感動來向我顯明。聖徒得著智慧、能力、恩賜的秘訣，都在於此→十架使人得著同一個方法，信靠聖靈，明白主的美意而跟從主，因此能使人一心一意，彼此相合

2) 十字架，使人得著「一父、一主、一靈、一洗、一體、一個基業、一個異象、一個方法」

- 無論「男女、老少、貧富、貴賤、強弱」，通過十架之後，都能得著一心一意的相合
- =無論貧富，通過十架後，都一同成為最富有的(不是我名義之下的財產，乃是包括宇宙萬物永遠國度的同一基業)/無論尊卑，通過十架後，都一同成為極尊貴的(一家弟兄)/無論有學問的或沒有學問的，通過十架後，都一同成為最有智慧的(認識神，得著聖靈所賜的智慧)/無論剛強或軟弱的，通過十架後，都一同成為最有權柄能力的(回復萬王之王的

天軍天使天馬圍繞，享受從天而來的權能)/無論老少，通過十架後，都一同成為永生的/無論男或女，通過十架後，都一同成為基督的新婦…

3) 十字架，也使每一個人明白「主所賜獨特的角色和恩賜」，並使人明白如何聯絡得合式，各盡其職，發展主的身體

-回復一父、一主、一靈、一洗、一體、一個基業、一個異象的同時，每一個人所擁有的條件、恩賜，都成為每一個人的益處/以色列 12 支派、家門、家族、家庭，都有不同的角色(治政的、作老師、軍兵、農夫、漁夫)/利未支派裏面，也有獻祭的、管理音樂的、看守聖城的、管理財務的、作各種匠人的…

4) 真正明白十字架的人，才能愛任何類別的人，能憐憫、包容、期待、祝福、等候他們到底

-因此，不管對方的情況如何，我已經解決了任何人際關係裏的矛盾
#主耶穌在十架上極其痛苦時仍然說，「父阿，赦免他們，因為他們所作的，他們不曉得」《路 23：34》！司提反殉道時，「主阿，不要將這罪歸於他們」《徒 7：60》
#見證：韓國孫良元牧師，領養了殺死他兩個兒子的青年，為自己的兒子…→在一個家庭或一個教會裏，必會有「在前的」和「在後的」的不同。重要的使命在「在前的」身上，必要溫柔、忍耐、和平帶領「在後的」。不可以隨便論定罪來對待「在後的」，但也不可「與他們的軟弱」妥協，在每一時段裏，帶著明確的眼光，看透隱藏於「在後的」那蒙蔽、欺騙、控告的邪靈，要用權柄禱告先趕出黑暗權勢，藉各樣代禱，來保護、醫治、幫助「軟弱者」(已經蒙召蒙恩的，但不至於死的罪裏)。有些還未蒙恩重生的人(至於死的罪裏)《約壹 5：13-17》，則應該先為他蒙恩重生代禱

3、基督差遣我，原不是為施洗，乃是為傳福音

*聖徒的生命和聖徒的團契(教會)，不可以成為「靜態的」，必要成為「動態的」！因為「活的主、活的靈」活化在他們活潑的生命、團契、生活裏！教會是基督的身體，是個「生命體、有機體」，不可以成為「無生命的無機體」。每一個有生命的聖徒，在每日每週向上成長，彰顯基督同在的證據，見證主、祝福人；有生命能力的基督團契，則每日每週，會繼續再生產、養育、差派、擴張。聖徒信仰生活裏，最要謹慎的，就是陷落於「知識、形式、儀式等的」的宗教陷阱裏。聖徒或教會的生命和運作，一旦落入「靜態」的同時，如同一池死水很快腐敗，許多腐爛現象會出現。紛爭、分黨造成教會失去異象、傳福音、宣教而停留在靜態時，頭一個出現的負面現象，就是「論斷、紛爭」，因為他們的眼光，不是向著外面禾場中困苦流離的靈魂，乃是向著裏面弟兄姐妹的不完全。凡真正活在「動態」裏的聖徒或教會，絕沒有時間停留在掙扎、矛盾裏，繼續忘記背後，努力面前，向著標竿，往前往上奔走，因此有些課程上、靈戰上所發生的矛盾，都自然被長闊高深的異象遮蓋…

- 同一教會裏的老年、中年、壯年、青年、少年、兒童、幼兒，都共有同一個基業，聖徒必要屬於一個教會(如同以色列 12 支派 → 家門 → 家族 → 家庭 → 個人)，也都要得著同一個異象、同一個共同禱告的內容。同時，一個教會和其他教會，也要努力彼此和睦、祝福、配搭…

1) 基督門徒應該要多關注的，不是字句、儀式、形式，乃是福音所帶來「生命、能力、果子」

- ① 真認識「十架福音」的基督門徒，則比字意、儀式、形式，更關注「遇見神了沒有？」
- ② 真認識「十架福音」的基督門徒，更關注「與神交通的景況如何？」
- ③ 真認識「十架福音」的基督門徒，更關注「能否享受福音的大能？」
- ④ 真認識「十架福音」的基督門徒，更關注「生命的成長和結出的果子。」

2) 凡已認識十架福音精意而得「傳福音異象」的人，則只會遇到「要祝福的人」，不會遇到「帶來掙扎、矛盾」的人！

- 因為清楚知道人的根本問題、屬靈問題、生來軟弱的體質…
- 因為已得著了「父母的心」= 沒有一個父母，是因兒女長大過程裏的不完全、軟弱而絕望，也不會因兒女們「不懂事的埋怨、批評」而受傷

3) 凡已認識十架福音精意而得「傳福音異象」的人，在他一生成聖的道路上，就能得「最迅速、最有果效的門路」！

- 何謂「成聖」？= 得著與神同一個心腸，得著與神同一個意念，與神同行！
- ↔ 生命目標、方向還未與神配合，則表現的無論如何虔誠，作事無論如何認真、熱心，其實是完全不聖潔，他們虔誠的樣子，却反倒迷惑人，錯引人，使人跌倒，其罪更深
- # 衣服要整齊一點，與旁邊的夥伴要好之類的事，是先堅定跟從主之後，才能講究的…
- # 我們通常看見：一信主就喜愛傳福音、見證主的人，他們在基督裏、肢體中間，各方面的成聖都非常快、非常美好… 為了見證主，他們在家裏、公司、親友裏，凡事都努力聖潔…

4) 凡「認識基督十架，努力傳福音，要趕鬼、重生人、成聖人、祝福人」的，都是基督的同工，彼此要祝福，努力尋找配搭的途徑=我們而努力追求「與各宗派、各教會、各聖徒」之間聯絡得合式

- 《太 12：30》，主說「不與我相合的，就是敵我的，不同我收聚的，就是分散的」，一同信從耶穌基督，努力傳揚基督生命、能力、福音的人，都靠著同一個聖靈而活，都是同工、同伴，不可彼此相爭 / 《腓 1：15-18》保羅說，「有的傳基督，是出於嫉妒分爭，也有的是出於好意，這一等，是出於愛心，知道我是為辯明福音設立的，那一等傳基督，是出

於結黨、並不誠實，意思要加增我捆鎖的苦楚。這有何妨呢？或是假意，或是真心，無論怎樣，基督究竟被傳開了，為此我就歡喜，並且還要歡喜…」這纔是真認識基督福音，以傳福音為一生使命之人的心腸！

** 那麼，我們按何原則，來追求與眾教會、宗派「一心一意彼此相合」呢？

- ① 先要分辨靈=是否在基督裏的事工=正確的福音(神的話)、基督、聖靈：福音信息如何，信服那福音信息之人的靈就如何！基本上，對聖經、基督、聖靈的認識，相信、經歷而傳福音的內容，保持過去2000年的正統保守教會的看法的，我們都當作「弟兄、肢體」
- ② 彼此祝福、代禱，努力尋找聯合配搭的門路=家族、地區、世界福音化事工上：信息、見證的交流(用網站、CD、雜誌等)/ 推薦牧師、傳道 / 一同舉辦聖會 / 將別地區裏信主的親友連結於當地教會
- ③ 也不需勉強在一起，在彼此相愛祝福之下，各自發展主所託付的重點事工=不同宗派、團契，有不同的託付和作用：我們主的工作是多樣的 / 蒙恩聖民所擁有的背景、條件、經歷也都不一樣 / 信息的重點、世代的隔距、聚會的方式、特別對聖靈彰顯的看法不同時，很難在一起聚會，勉強的相聚，還不如「各自按主所託付的重點事工盡忠發展」
- ④ 剛強的肢體、團契，應該多關懷年幼的肢體、團契；領受上好恩賜的，也能多影響尚未得著的！生命的強弱、恩賜的多寡，都由於認識十架福音的深度、實際而決定的…

** 結束的話

- * 我與配偶、家人、肢體、親友的關係如何？如何能按主的美意，回復一切有所矛盾的人際關係？我們在耶穌基督的十架上，能得著最完美的答案！只要我們願意順服基督，從現在開始，就能立刻享受所有人際關係所帶來的福份，無論是反面或正面，我所遇見的、我周圍時常與我在一起，都成為我學習的教材，也成為使我得著一切能力和冠冕的通道！

** 小過檔問題

- 1) 你們中間不可分黨，只要一心一意彼此相合：目前我與常相處的人(配偶、兒女、肢體、親友)之間關係如何？是否有特別難相處的人？已否從其中得著神如此安排(特意使他們時常與我在一起)的美意？有否得著「相合」的答案？
- 2) 基督是分開的麼？保羅為你們釘了十架麼？我是否明白「唯有十架，才使一切

關係得以和好」的理由？父神向我顯明的「十架」，使我成為怎樣的人？我的心能包容各種類人麼？在我目前所面對較難突破的人際關係裏，藉著十架能得著何樣答案？

- 3) **基督差遣我，原不是為施洗，乃是為傳福音**：在我信仰生活裏，是否已得著：「比字句、形式、儀式，更關注人與神之間的關係、交通、同行」？時常看到傳福音工作的果效？有否看到「要傳福音、祝福人的負擔，使我生命更加速成聖」？有否美好的見證與肢體們分享？